

折衷農耕法具發展潛力

■農委會資料

為兼顧自然資源之維護、生態環境之平衡與農產品安全性，以達成農業永續經營發展的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近日提供各農業改良場所進行之有機農耕法觀察試驗報告，並進一步指出折衷農耕法是永續農業未來發展之模式。

農委會表示，過去四十年內，農作物高產品種的育成及化學合成農藥與肥料的使用，使臺灣糧食生產得以自給自足，並厚植了經濟發展的基礎，然而，大量、不當的使用化學肥料及農藥，卻也帶來負面的影響。為達成農業永續經營發展的目標，政府每年投入相當的人力與物力於有關之試驗研究與推廣工作。例如宣導農民正確使用農藥及肥料、研究開發非農藥防治技術、研究及推廣使用綠肥、有機肥及生物性肥料，以取代部分化學肥料等措施。

“有機農耕法”係指講求運用生物防治法及有機質肥料，而不用化學合成之肥料與農藥之耕作法，亦是達成永續農業經營的途徑之一。政府為評估有機農耕法在臺灣的生產環境下之可行性，曾補助各區農業改良場進行為期六年

(77~83年)的觀察試驗，在各區域之適當輪作制度下，比較慣行農耕法（按推薦方法施用化學肥料及農藥）、有機農耕法（作物生長所需養分完全以堆肥供應，堆肥之氮、磷肥效以百分之五十計，病蟲害採非農藥防治法）及折衷農耕法（肥料採用慣行農耕法及有機農耕法之各半量，並使用少量農藥）之農作物產量、品質、病蟲害、雜草發生及其經濟效益。

根據高雄場及臺南場六年觀察結果顯示，對毛豆、田菁等可行生物固氮之豆科作物，有機農耕法之產量與慣行法相當；而水稻、蘿蔔、甘藍、甜玉米等短期內需氮量高的作物，則有機農耕法較慣行法減產15~35%。

“折衷農耕法”之作物產量常略高於慣行法。有機農耕法農產品之食味略優於慣行法，但產品外觀以後者較佳。有機農耕法之病蟲害及雜草發生率遠高於慣行法，折衷法居中。在成本分析比較上，有機農耕法高於慣行法12~24倍，折衷法高於慣行法6~12倍。故折衷農耕法較有機農耕法具發展潛力，應是永續農業未來發展的模式。△